自考专业数据

整理归属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

发布日期 2019-06-14

来源 深圳市招生考试办公室官网

栏目 本科层次

存档日期 2026-10-27

原文链接 https://szeb.sz.gov.cn/szzkw/zkcx/zxks/zkzy/bkcc/content/post_8949070.html

原图分页 1/2

专业代码：340101　　专业名称：教育管理

专业建设主考学校：华南师范大学　　学历层次：本科

类型序号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学分	类型	考试方式	备注
001	03708	中国近现代史纲要	2	必考	笔试	
002	03709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	4	必考	笔试	
003	00449	教育管理原理	6	必考	笔试	
004	00450	教育评估和督导	6	必考	笔试	
005	00451	教育经济学	6	必考	笔试	
006	00452	教育统计与测量	6	必考	笔试	
007	00455	教育管理心理学	6	必考	笔试	
008	00453	教育法学	4	必考	笔试	
009	00445	中外教育管理史	6	必考	笔试	
010	00456	教育科学研究方法(二)	4	必考	笔试	
011	00454	教育预测与规划	5	必考	笔试	
012	06999	毕业论文	不计学分	必考	实践考核	
101	00015	英语(二)	14	选考	笔试	
102	10488	班级管理学	5	选考	笔试	

102	10488	班级管理学	5	选考	笔试
103	10489	现代学校人力资源管理	5	选考	笔试
104	10490	教育财政学	4	选考	笔试
105	00459	高等教育管理	4	选考	笔试
106	00458	中小学教育管理	4	选考	笔试
107	00457	学前教育管理	4	选考	笔试
201	00442	教育学(二)	8	加考	笔试
202	00031	心理学	4	加考	笔试
203	00107	现代管理学	6	加考	笔试
231	00024	普通逻辑	4	加考	笔试

课程设置：必考课 12 门 55 学分，选考课 7 门 40 学分，加考课 4 门 22 学分。

说明：

1. 101 至 104 选考课程中须选考不少于 14 学分。
2. 105 至 107 选考课程中须选考一门课程。
3. 教育管理、小学教育管理专业专科毕业生可直接报考本专业，其他专业专科（或以上）毕业生报考本专业须加考 201、202、203 三门课程，已取得相同名称课程考试成绩合格者可申请免考。
4. 港澳台考生可不考 001、002 两门课程，但须加考 231 课程。
5. 本专业仅接受国民教育序列的专科（或以上）毕业生申办毕业。